

于洪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部门预算
(含“三公”经费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于洪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 主要职责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于洪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表

表 2. 部门收入总表

表 3. 部门支出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9、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表 10、收入预算按单位分类汇总表

表 11、支出预算按单位分类汇总表

表 12、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情况表

表 13、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情况表

表 14、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表

第三部分 于洪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于洪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于洪区人民检察院通过行使国家检察权来完成自己的任务，对于危害国家安全案、危害公共安全案、破坏经济秩序案、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案和其他重大犯罪案件，依法行使检察权；对于公安机关侦查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逮捕、起诉或者免于起诉；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于审判机关、公安机关和监狱、看守所、劳动改造机关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于洪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一级预算单位包括：

本单位内设八个科室，分别为：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综合业务部、政治部（机关党委办公室）。

第二部分 于洪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功能科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04.56	一、公共安全支出	1,236.2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检察	1,236.20
三、纳入预算管理的预算外资金安排的拨款		行政运行	1,143.47
四、上级补助、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2.73
五、单位其他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67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9.67
		行政单位离退休	7.8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79
		三、卫生健康支出	45.9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90
		行政单位医疗	45.90
		四、住房保障支出	132.79
		住房改革支出	132.79
		住房公积金	103.67
		购房补贴	29.12
收 入 总 计	1,504.56	支 出 总 计	1,504.56

表2:

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 检察院

单位: 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收入	纳入预算管理的 预算外资金 安排的拨款	上级补助、附 属单位上缴收 入	单位其他收入
	检察院小计	1,504.56	1,504.56				
007001	检察院	1,504.56	1,504.56				
	合 计	1,504.56	1,504.5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67	89.67	81.79		7.8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9.67	89.67	81.79		7.8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88	7.88			7.8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79	81.79	81.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90	45.90	45.9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90	45.90	45.9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5.90	45.90	45.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2.79	132.79	132.7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2.79	132.79	132.7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3.67	103.67	103.67													
2210203	购房补贴	29.12	29.12	29.12													
	合 计	1,504.56	1,449.54	1,116.73	294.72	38.09	55.02		51.92	3.1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 检察院

单位: 万元

支出类别(经济科目)	合计	财政部门安排的预算拨款			基金收入	纳入预算管理的预算外资金安排的拨款
		小计	预算内财力拨款	纳入预算内的非税收入安排		
合 计	1,504.56	1,504.56	1,504.56			
工资福利支出	1,116.73	1,116.73	1,116.73			
在职工资额	489.91	489.91	489.91			
津贴补贴	42.91	42.91	42.91			
职工住宅取暖费	13.79	13.79	13.79			
购房补贴	29.12	29.12	29.12			
年终一次性奖励工资	21.25	21.25	21.25			
绩效工资	260.27	260.27	260.27			
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1.79	81.79	81.79			
职业年金缴费	39.19	39.19	39.19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9.19	39.19	39.19			
医疗补助缴费	3.76	3.76	3.76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33	8.33	8.33			
住房公积金	103.67	103.67	103.67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45	26.45	26.45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6.80	206.80	206.80			
公务费	30.16	30.16	30.16			
办公费	7.08	7.08	7.08			
差旅费	9.86	9.86	9.86			
维修维护费	1.16	1.16	1.16			
培训费	2.90	2.90	2.90			
公务接待费	1.62	1.62	1.62			

办公电话费	1.74	1.74	1.74			
体检费	4.06	4.06	4.06			
其他杂支等	1.74	1.74	1.74			
办公费(执法局派出)						
水费	6.46	6.46	6.46			
电费	17.98	17.98	17.98			
公务通信费	9.54	9.54	9.54			
办公取暖费	26.34	26.34	26.34			
工会经费	9.80	9.80	9.80			
福利费	0.70	0.70	0.7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2.10	52.10	52.10			
燃油费	34.00	34.00	34.00			
过路费	1.00	1.00	1.00			
维修费	12.00	12.00	12.00			
车辆保险费	5.10	5.10	5.10			
交通补贴	51.22	51.22	51.22			
离退休活动经费	2.51	2.51	2.51			
教育经费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7.04	17.04	17.04			
离休费	7.88	7.88	7.88			
离退休采暖补贴	6.37	6.37	6.37			
抚恤和生活补助	2.23	2.23	2.23			
托费	0.56	0.56	0.56			
专项经费合计	163.98	163.98	163.98			
专项经费	55.02	55.02	55.02			
按月下达专项经费	108.97	108.97	108.97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 检察院

单位: 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助	债务利息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基本建设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其他支出
	检察院小计	1,504.56	1,449.54	1,116.73	294.72	38.09	55.02		51.92	3.10						
007001	检察院	1,504.56	1,449.54	1,116.73	294.72	38.09	55.02		51.92	3.10						
	合 计	1,504.56	1,449.54	1,116.73	294.72	38.09	55.02		51.92	3.1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 检察院

单位: 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检察院小计	1,449.54	1,116.73	294.72	38.09
007001	检察院	1,449.54	1,116.73	294.72	38.09
	合 计	1,449.54	1,116.73	294.72	38.09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2020	2021
“三公”经费合计		
1. 因公出国（境）费		
2. 公务接待费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注：沈阳市于洪区人民检察院没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检察院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对企业单位的补助	债务利息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基本建设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其他支出	
	合 计																

注：沈阳市于洪区人民检察院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 12:

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检察院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支出功能分类（类级）	购买服务项目名称	购买服务指导目录对应项目（三级目录代码及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注：沈阳市于洪区人民检察院没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购买服务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 13: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情况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沈阳市于洪区人民检察院						
年度预算收入							
年度预算支出	年度部门预算支出						
	人员类项目			其他运转类项目			
	公用经费类项目			特定目标类项目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预算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注：沈阳市于洪区人民检察院处本年未设置整体绩效目标，故本表无数据。

表 14-1: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表

2021 年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联络专刊						
主管部门	沈阳市于洪区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沈阳市于洪区人民检察院		
预算资金情况	预算资金总额 21.33 万元。						
总体目标	2017 年于洪检察院被评为全国检察宣传先进单位，积极响应市院要求顺利完成各项宣传和报刊征订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刊订阅率	>=	95	%	2021-12
		质量指标	专刊送达率	>=	95	%	2021-12
		时效指标	专刊订阅及时完成率	>=	95	%	2021-12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	<=	21.33	万元	2021-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征订采纳率	>=	95	%	2021-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纸媒宣传报道突发事件处置率(%)	>=	95	%	2021-12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	95	%	2021-12

表 14-2: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表

2021 年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物业管理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于洪区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沈阳市于洪区人民检察院		
预算资金情况	预算资金总额 31.50 万元。						
总体目标	做好检察机关物业后勤保障工作，确保检察机关办公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设施维修率	>=	95	%	2021-12
		质量指标	办公设施维修保证率	>=	95	%	2021-12
		时效指标	办公设施及时完成率	>=	95	%	2021-12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	<=	31.50	万元	2021-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故障维修响应率	>=	95	%	2021-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故障处置率(%)	>=	95	%	2021-12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	95	%	2021-12

表 14-3: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表

2021 年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食堂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于洪区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沈阳市于洪区人民检察院		
预算资金情况	预算资金总额 40.82 万元。						
总体目标	保障食堂运转，确保干警就餐卫生、安全、健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设施维修率	>=	95	%	2021-12
		质量指标	办公设施维修保证率	>=	95	%	2021-12
		时效指标	办公设施及时完成率	>=	95	%	2021-12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	<=	40.82	万元	2021-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故障维修响应率	>=	95	%	2021-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故障处置率(%)	>=	95	%	2021-12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	95	%	2021-12

第三部分 于洪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于洪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收支预算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于洪区人民检察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安排的拨款收入、上级补助及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财政结转资金、单位上年净结余、单位事业收入、单位其他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财政事务、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于洪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收支总预算 1504.56 万元，比 2020 年收支总预算 1498.49 万元增加 6.07 万元，主要是由于人员增加。

二、关于于洪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2021 年预算数与 2020 年预算数比较未发生变化。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1 年于洪区人民检察院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

算 294.72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38.23 万元,增加 12.97%。

(二) 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2021 年于洪区人民检察院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于洪区人民检察院共有车辆 1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1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台,安排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 年于洪区人民检察院部门未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资金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科目其下设款级科目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交通费、差旅费；和出国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招待费、专用材料费、装备购置费、工程建设费、作战费、军用油料费、军队其他运行维护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

三公经费：指政府部门人员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招待费产生的消费，纳入中央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财政按照有关规定，通过财政拨款安排给相关中央部门及其所属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和公务接待等方面的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